

松江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上海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以下简称《规定》）的要求编制，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可以在本区政府门户网站 www.songjiang.gov.cn 上下载。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联系：松江区文化和旅游局办公室，电话：021-57711320。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区文化旅游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聚焦“书香之域、书画之城、文博之府、影视之都”加强惠民文旅信息发布，重点提升公共文化服务能级，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和精度，文旅政府信息公开取得成效。

（一）主动公开方面

严格按照《条例》和《规定》的公开要求，通过“松江区政府”网站主动公开公文 21 篇，发布规范性文件 2 篇并发布政策解读和跟踪解读，发布部门动态 197 篇、文旅信息

153篇。及时发布部门重大决策程序、行政审批结果、本部门及下属事业单位年度部门预算、年度部门决算等信息。整合文旅资讯，通过“人文松江”微信公众号每月1日围绕该月“书香之域、书画之城、文博之府、影视之都”发布重点活动指南，做好企业和市民关心的文旅政策跟踪解读和热点回应工作，发布惠民福利、专项资金申报指南等群众关心的文旅资讯。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

明确局办公室为政务公开工作主管部门，确定一名工作人员作为政务公开平台联络员，具体处理依申请件，由办公室主任负责审核，分管领导最终确认。2023年共收到依申请公开件6件，与申请人积极沟通，办理效果良好。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

公文上报同步提交公文公开发布意见单，由局领导层层审核做好公文签发工作，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和局微信公众号审核制度做好网站和新媒体信息审核工作，更新完善政务公开标准目录，对“一网通办”上部分服务项目作了增减。

（四）平台建设方面

通过“松江区政府”网站发布信息438篇，做好网站栏目维护工作；通过区档案馆、区图书馆和区行政服务中心等线下渠道公开公文信息。“人文松江”微信公众号推文1008

篇，阅读量 65 万；微信视频号持续发力，目前共计发布视频 191 条，阅读量达 42 万，累计线上直播 16 场，观看人数近 8 万人；“人文松江”抖音号同步开设，目前已发布视频 104 条，浏览量近 5 万，开设直播 16 场，累计观看人数达近 5 万人。

（五）监督保障方面

由主要领导亲自抓，年内至少听取一次政务公开工作汇报，分管领导每季度研究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办公室牵头协调各业务部门认真落实政务公开工作任务，对照政务公开考核细则和上一年出现的问题积极研究整改。加强社会监督，将部门重大决策、规范性文件征求意见稿向社会公开发布征求意见，并邀请公众代表列席决策会议；开展政府开放月活动，邀请市民代表对松江文旅发展献计献策。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2	1	1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52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58		
行政强制	2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6	0	0	0	0	0	6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0	0	0	0	0	2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1	0	0	0	0	0	1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0	0	0	0	0	2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6	0	0	0	0	0	6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今年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圆满完成，但还需提升和改进，比如：1、政策解读以文字为主，图文解读较少；2、政社合作力度不够大。下一步将丰富政策解读形式，加强图文解读、二次解读等便于群众理解的解读方式，加强政策精准推送。积极探索政社合作可能，通过社会力量宣传文旅政策。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 重点领域工作推进情况

丰富“四季节庆”品牌，重点推出“上海之根文化旅游节”，推出以国潮艺术季、嗨玩松江季、文旅消费季为主要

板块的“秋季寻根 18 游”新体验，联动区内佘山世茂洲际酒店、佘山茂御臻品之选酒店等 10 家高星级酒店和特色酒店，推出旅游节特享优惠；联动区内 10 家 A 级景区推出门票半价等福利；推出“春季问山 18 游”“夏季拜水 18 游”“冬季祈福 18 游”文旅活动。及时发布全区展览展示空间、阅读空间、艺术空间等各类文旅新空间资讯。紧扣“五五购物节”、518 国际博物馆日、519 中国旅游日、文化遗产日、上海旅游节、上海市民文化节等时间节点，推出富有松江地域特色的文旅线路和节庆活动。将《松江区关于鼓励和支持社会力量参与文物建筑保护利用的实施意见（试行）》作为部门重大决策，通过“松江区政府”网站向全社会征求意见，通过召开座谈会邀请市民、企业共同为《意见》献计献策。

（二）创新工作情况

开展政社合作，召开艺术家驻留目的地工作现场推进会的同时邀请拟申请艺术家驻留目的机构清控人居美术馆和已获批艺术家驻留目的地代表交流各自的经验做法，同时，邀请驻留艺术家代表中国文物学会交流中心专家顾问、中国书画研究院研究员唐恺作指导。旨在促进各企业、艺术家互学，大家在互学中赢得了赞誉，学到了经验，融洽了关系。

（三）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未收取任何信息处理费。